今年起我省地级及以上城市 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

促进快递包装物减量化和循环使用 年末对13个市(地)考核通报全省

生活报讯 10月29日,全省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在哈尔滨市召开。今年起,地级及以上城市要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据省住建厅介绍,今年起,地级及以上城市要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到2020年底前,哈尔滨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其他市(地)要实现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至少有1个街道(社区)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其中,齐齐哈尔市、牡丹江市、大庆市至少有1个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所有县(市)、建制镇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截至今年9月底,全省已有哈、齐、牡、大、鸡、伊、黑7个城市陆续启动了垃圾分类工作,累计在3150家公共机构和148个街道(社区)、427个居民小区开展分类试点,分类覆盖范围较年初提升了近40%。

要全面建立城市生活垃圾收费制度,从城市居民家庭、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生产经营单位及个体经营者等不同层面合理设定收费标准,同时积极探索合理的收费方式。

要大力推进清洁生产,推动企业改进产品包装和限制过度包装,在生产、流通环节中减少产生垃圾。同时还要加强"限塑"管理,加强对超市、商场、农贸市场、批发市场等重点场所和行业的监督检查,逐步控制、减少塑料袋的销售、使用。积极促进快递包装物的减量化和循环使用。推动绿色采购、绿色办公,推广使用可循环利用物品,限制使用一次性用品。

落实好单位和社区(小区)分类督导员制度,及时纠正投放错误和"混合投放"等行为。各地一旦确定采取四分类方式,就一定要将其他垃圾和厨余垃圾分开运输,确保分类后的生活垃圾实行分类运送。

各地要建立健全监督约束机制,加强对市辖区和街道(社区)的督促指导。另外,省住建厅已在征求各地意见后印发了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并将在今年第四季度末,对13个市(地)工作开展情况进展考核、打分和排名并通报全省。

哈市将建垃圾分类新模式

2021年底前城区生活垃圾焚烧率100%

生活报29日讯(记者**张立**)29日,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哈市政府关于垃圾处理和垃圾分类情况的报告,哈市全面启动实施"一新三扩一中心"垃圾处理项目建设,届时,将建成垃圾分类新模式,到2021年这些项目全部建成投用后,哈市的垃圾处理能力将由满负荷勉强维持状况,逐步向处理能力和应急能力兼备转变,垃圾处理方式正在从低标准填埋为主,逐步全面实现高标准焚烧转变。

城区垃圾处理焚烧率明年底前超9成

据介绍,目前,哈市9区日产生活垃圾4650余吨,由松北呼兰垃圾焚烧厂填埋区、双琦垃圾焚烧厂、双城垃圾焚烧厂、阿城垃圾填埋场4个垃圾处理设施进行无害化处理。为了全面提升垃圾处置能力,哈市编制完成了《哈尔滨市固体废弃物处置专项规划》,启动实施了"一新三扩一中心",即玉泉垃圾焚烧厂新建项目、松北呼兰垃圾焚烧厂扩建项目、双城垃圾焚烧厂扩建项目、瀚蓝餐厨垃圾处理扩建项目、渗滤液应急处置中心等一系列大型垃圾处理项目。

◎**2019年底前**,玉泉项目填埋区投入使用,哈市垃圾处理能力得到根本性提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不足的问题得到根本性解决。

◎**2020年底前**,松北呼兰垃圾焚烧扩建项目和瀚蓝餐厨垃圾处理扩建项目建成试运行,城区垃圾处理焚烧率达到90%以上,餐厨垃圾处理能力达到500吨/日。

◎**2021年底前**,玉泉焚烧项目建成投用,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6550吨/日,焚烧率达到100%。

◎**届时,到2021年这些项目全部建成投用后**,哈市的垃圾处理能力正在由过去的满负荷勉强维持状况,逐步向处理能力和应急能力兼备转变,垃圾处理方式正在从低标准填埋为主,逐步全面实现高标准焚烧转变。

明年底垃圾分类全覆盖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35%

哈尔滨作为全国46个重点城市先行开展垃圾分类工作,2020年底前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哈市在9区136个街道办事处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创建工作。目前,试点小区(村屯)已达257个,试点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3000余家。

◎**对可回收物**,结合废品收购站整治工作,试点小区和公共机构基本建立了收运体系。

◎**对有害垃圾**,各区结合实际建立了有害垃圾暂存点,对有害垃圾进行分类存储。

◎**对餐厨垃圾**,哈市现有一座餐厨垃圾处理厂,设计日处理能力300吨,目前该厂运营企业已将道里、道外、南岗、香坊、平房、松北区共计2500余家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纳入集中收运体系,实现餐厨垃圾分类收处。

◎**对其他垃圾**,利用现有生活垃圾收处体系,进行无害化处理。

下一步,哈市将加大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力度,尽快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确保2020年年底前,哈市所有居住区、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垃圾分类工作验收达标率达到100%,实现国家住建部提出的"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处理系统,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的目标要求。

此外,持续扩大城乡环卫一体化范围,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确保2019年年底前,将道里、道外、南岗、香坊、平房、松北、呼兰7个重点区下辖的尚未纳入规范化管理范围的323个行政村,全部纳入规范化管理范围。2020年底前,将阿城、双城2个区下辖的未纳入一体化的318个行政村,纳入规范化管理范围,构建标准化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全面落实环卫长效管理工作,实现"村收集、镇转运、区运输、市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全覆盖。

丢失声明

★ 刘莹:不慎将哈尔滨好民居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具的黑龙江省单位往来资金结算票据,单位与个人间往来款项-陶瓷补差款B2-1-27-8,票据丢失,票据号:2203022261909,金额:12634.60元。
特此声明

★ 温景新不慎将房屋坐落于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旗凯丽园8栋2单元2层3号的商品房买卖合同、购房发票丢失,票号:0108121,金额:545093元,合同编号:2315090520120025O1。
特此声明作废

★ 本人张丽楠不慎将与哈尔滨好民居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拆迁补偿协议,房屋坐落陶瓷小区:D6栋1单元1603室,协议编号:01100021329,此声明一个月后无异议生效,由此协议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纠纷由本人张丽楠完全承担。
特此声明

★ 杨宝文不慎将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开具的道外区向江街2-2号1层2门的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丢失,协议编号:011300081629。
特此声明作废

★ 杨艳凤,身份证号码:232321197802204641,梁祥海,身份证号码:23232519770111161X,梁明佳,男,2002年12月11日15时30分,在黑龙江省农垦总医院出生,出生证明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作废

★ 吴贵学不慎将哈尔滨华居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华居水木天成小区购房票据丢失,票据日期:2019年10月7日,票据号:0001240,金额:30000元,特此声明作废。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自负,与哈尔滨华居置业有限公司无关。
特此声明

★ 本人李郑媛现丢失绥化万达广场票据:0002093、0002094、0002095、0002096,共计43130.2元。本人现声明:上述收据,发票在诉讼时效内不会有非本人以外的其他人再拿着这些收据向绥化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退款。
特此声明

★ 哈尔滨宝德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不慎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丢失,建字第232127201200004号。
特此声明作废

★ 哈尔滨盛世国宏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账号:140580122000031234,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610024009502,开户行:哈尔滨农商银行新城支行,法人名章不慎丢失。
特此声明作废

★ 高守财,不慎将道外区南极三道街25-1号3单元3层3号的公产房承租证丢失。
特此声明作废

★ 张友会不慎将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铁路街134号教化小区1号楼2单元401的房产证丢失。
特此声明作废

生活报

分类广告
中缝声明
企业招聘

业务办理电话:
15504651777
89682777
QQ/微信:80451

哈市上江街附近居民反映

多家饭店朝人行道排油烟

道里区环保局:属选址不对 或吊销执照、强制停业

生活报讯 近日,住在哈市上江街附近的居民通过本报热线反映,上江街上数家饭店将自家的排烟管道安装在门口,每天对着人行道大肆排放油烟,扰民情况十分严重。29日,记者来到道里区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表示,已经到现场核实情况,并进行取证,同时责令商家立即整改。

居民反映:油烟呛得行人睁不开眼 已经半年了

28日,住在上江街附近的居民王先生说:"上江街上有好几家饭店都把排烟管装在门口,对着人行道吹油烟。我昨晚从那儿经过,离老远就能闻到油烟味。走到饭店门前的时候,被油烟呛得睁不开眼睛。这时候我才看到,他们排烟的管子就在我脚底下。"附近居民崔女士说:"上江街29号他家就把排烟管子放在人行道上,非常烦人。旁边还有好几家饭店也是。他们这样都得有半年了。"

走访现场:大粗管子从店里伸出 放人行道上

29日,记者来到上江街走访。在上江街29号一家饭店门前,记者远远就能看到,一根很粗的浅色的大管子从楼梯下面的窗户里延伸出来,铺在人行道上。在这家饭店旁边不远处,另一家饭店也从楼梯下面拽出一根很粗的管子,扔在人行道上,管子口处还用两块砖头压住。虽然当日风很大,但是走到管子的近处,还是能闻到一股油烟味。在上江街25号一家饭店门前,虽然不像其他两家拽出了大管子,但也有一个很小的铁制的排烟管,用木头包住,留了一个管口在外面,对着人行道的地面。

记者向一个商家询问:"这个是不是排烟管子,为什么对着人行道排放?"商家说:"就是排烟用的。这一条街都这样,他们家不也都这么排吗。我们这也没法装高排,只能这么排,我们也没办法。"

相关部门:已核实取证 选址不对需进一步处理

当日,记者来到道里区生态环境局,向工作人员反映了该情况。工作人员说:"我们今天已经去现场了,核实了情况,也进行了取证。这里的情况属于商家选址不对,我们已经要求商家进行整改。"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此处的房屋不适合进行餐饮类经营,即便整改,也无法使该问题得到彻底解决,该情况属于商家选址不对。对于此种情况,下一步,生态环境局将把该情况转件给市场监督部门,由市场监督部门进行下一步的处理。工作人员表示,最后的处理结果,根据现行的规定,应将饭店搬离此处,或吊销营业执照,强制要求商家停业。

链接 哈市近日印发《哈尔滨市餐饮业油烟扰民污染整治工作方案》,《方案》提出哈尔滨市将于2020年10月底前集中治理餐饮服务单位的选址不当、设施不完善、烟气混排、油烟(异味)扰民和运维异常等5方面问题。《方案》明确,哈市将集中整治包括人口密集区和餐饮聚集区在内的重点区域,中、大型及以上规模的餐馆和包括经营烧烤类等污染强度较高的餐饮在内的重点业态的油烟污染问题。

高速快车道上咋有小孩逆行?原是和奶奶闹矛盾离家出走

生活报讯(记者**何兴丽**)高速公路上有个小孩在逆行!10月29日8时20分许,哈大大队勤务三中队接到黑龙江省公安厅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局指挥中心指令称:"过路司机电话报警,在哈大高速公路大庆往哈尔滨方向614公里附近,路内快车道上有一个小孩在逆向行走,情况很危险……"

接警后,民警林发令和辅警杨荣凯立即驱车进入哈大高速前往614公里寻找报警人所说的孩子,民警寻找到610公里处时发现该小孩。简单了解情况后得知,孩子叫小雨(化名),今年12岁,上小学六年级,家住安达市黎明村。今早上学过程中其因琐事跟奶奶发生矛盾,没有上学,离家出走,自己也说不清是从哪上的高速公路,也不知道该走哪条车道,就在靠近中央隔离带的快车道逆向行走,自己也不知道要去哪。民警将小雨劝上车,要将其送回家,可小雨说什么也不回家,而且他提供的奶奶电话号不准确。

图片由警方提供

于是,民警就近到安达服务区给孩子买些食品,之后将孩子带回中队,教导员闫晓彪通过辖区派出所联系到了孩子的父亲袁长贵,孩子父亲很快来到中队接孩子。据其讲,孩子的亲属们从早晨到现在一直在寻找孩子,都急坏了,孩子母亲因病去世,他又在外边打工,于是将孩子托付给奶奶照看。袁长贵再三感谢高速交警,并表示接走孩子后一定细心看管,正确引导教育孩子。

哈市南和街141号院内

20余处地锁被清理

生活报讯 近日,哈市道外区南和街141号院由于无人管理,院内"疯长"出许多地锁、固定挡车桩。有些居民为了自己方便,将地锁设置在单元门口,其他居民出入单元门时经常不小心被绊到。28日,道外区执法人员对该院地锁进行了集中清理,20余个地锁被强制拆除。

由于之前办事处、执法人员已经多方查找地锁、挡车桩的设置者,设置者一直没有出现,道外区执法人员与南直办事处的工作人员于28日,协调电气切割设备,对该居民院内20余处地锁进行彻底拆除。另外,为彻底消除该区域私自圈占公共空间,设置、摆放挡车桩、链、石墩等行为,联合清理队伍还将辐射街路上挡、占车位的20余处设置物全部清理。办事处、社区的工作人员表示将对清理后的庭院进行日常巡查,以防反弹。

图片由城管执法提供